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江昕潔

聯絡電話：02-25220713

傳真：02-25220767

電子郵件：newny@hp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國字第11501035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勞動部函、附件2-勞動部公告、附件3-草案總說明、附件4-草案、附件5-
意見表，各1份 (A21000000I_1150103519_doc1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50103519_doc1_Attach2.pdf、
A21000000I_1150103519_doc1_Attach3.pdf、
A21000000I_1150103519_doc1_Attach4.pdf、
A21000000I_1150103519_doc1_Attach5.odt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115年4月21日公告預告「勞工健康服務專業機
構管理規則」草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115年4月21日勞職授字第1150251246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勞動部於115年4月14日以勞職授字第1150251246號公告修正「勞工健康服務專業機構管理規則」，並預告。
- 三、檢附勞動部來函、公告、總說明、草案及意見表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部各司處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所屬各醫院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、北區健康職場推動中心(臺北醫學大學)、中區健康職場推動中心(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)、南區健康職場推動中心(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)

副本：勞動部



醫政科 收文:115/04/22



A21150026009 有附件